約翰一書第1:1-2:11章

恰克 史密思 牧師 (各各他教會)

首先,讓我們一起來查考,<u>約翰</u>寫這封書信的目的,請看<u>約</u> 翰一書 1 章第 4 節:

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,使你們的喜樂充足。(<u>約翰一書</u> 1:4)

所以我們知道,他寫這封信的目的之一,是讓讀信的人心裡 充滿喜樂。

你是否知道神希望你的生命裡充滿了喜樂?彼得曾說:

你們雖然沒有見過祂,卻是愛祂。如今雖不得看見,卻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,滿有榮光的大喜樂。(彼得前書1:8)

耶穌告訴我們,當我們住在祂裡面,就得著這個喜樂,請看 約翰福音第15章,耶穌說:

"你們若常在我裡面,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裡面,凡你們所 願意的,祈求就給你們成就。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,就常 在我的愛裡。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,常在他的愛裡。 這些事我已經對你們說了,是要叫我的喜樂,存在你們心 裡,並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"(約翰福音 15:7,10— 11)

在<u>約翰福音</u>第 16 章,耶穌又告訴我們,這個喜樂,也和禱告有關。祂說:

"到那日,你們甚麼也就不問我了。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,你們若向父求甚麼,祂必因我的名,賜給你們。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甚麼,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,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" (約翰福音 16:23-24)

這裡,我們看到,與神有親密的交通,時時與神同行,當我 們與基督聯合時,就有了喜樂的生命。

當<u>保羅和巴拿巴</u>,在<u>彼西底</u>的<u>安提阿</u>,對民眾講了極其火熱的道,傳揚福音,引起<u>猶太</u>人的嫉妒,迫他們離開,<u>保羅</u>和 巴拿巴對著眾人跺下腳上的塵土,往<u>以哥念</u>去了,

門徒滿心喜樂,又被聖靈充滿。(使徒行傳13:52)

我們又得知,這種難以形容,溢於言表的大喜樂,和聖靈充

2 of 40

<u>約翰一書</u>第1:1-2:11章

滿是同義詞。

使徒行傳第5章,公會的<u>法利賽</u>人打了使徒們,警告他們不 准奉耶穌的名講道,就把他們釋放了。使徒們

離開公會,心裡歡喜。因被算是配爲這名受辱。(<u>使徒行</u> <u>傳</u>5:41)

他們完全不在意,<u>猶太</u>會堂對他們的迫害,他們在主內得到了喜樂。

我們要留意一件事,喜樂和一般的快樂是不同的。喜樂是聖靈的本質,而快樂是出自人的情緒。所以快樂會隨著外在情況而改變。舉個例子吧,你剛剛買了一輛新車,正快快樂樂的,一面吹著口哨,一面開上馬路。正當你志得意滿的當兒,砰的一聲,你光鮮的新車,撞上了一棵樹,這下子你所有的快樂立刻就沒了,你再一想到,車子連保險都還沒買呢,馬上你就愁眉苦臉了。你的快樂,一下子就煙消雲散,是因爲外在環境改變了。所以快樂是一個變數,它可以隨時改變,並且改變的幅度可能是相當的劇烈。

你可能對著我訴苦說: "我現在情況真是糟透了,我欠了一

3 of 40

大堆債,債主要拿走我所有的一切財產,我真不知道該怎麼辦?"於是我坐下來,給你開了一張一萬元的支票,你說: "哇!真是太棒了!"你可能爲此極爲興奮,直等到你到了銀行,想要兌現的時候,發現這是張空頭支票,馬上你又感到洩氣極了。所以快樂是隨著外在環境起伏的。

但是喜樂是在心靈裡的,它是一個固定的常數,是不會起變化的。喜樂是來自我與神的交通和聯合。不論外在情況多麼惡劣,都不會影響我和神堅定的關係,所以我擁有這完全的喜樂。

<u>約翰</u>借著這封書信,教導人如何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,以至 於

使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(約翰一書1:4)

保羅說:

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。(<u>腓利比書</u>4:4)

這封書信的第二個目的,我們可以看第2章1節:

"我小子們哪,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,是要叫你們不犯 罪。"

4 of 40

第二個目的是,讓你能得到一個勝過罪的生命和能力。

唯當一個基督徒,是順著自己的血氣行事時,<u>撒旦</u>才有機會來試探誘惑他。雅各書裡說:

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。因為他經過試驗以後,必得生命的冠冕,這是主應許給那些愛他之人的。人被試探,不可說:"我是被神試探。"因為神不能被惡試探,祂也不試探人。但各人被試探,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。 (雅各書 1:12-14)

我怎樣才能勝過肉體私慾呢?借著順著聖靈而行。<u>保羅</u>在<u>加</u> 拉太書中說:

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,就不放縱內體的情慾了。(<u>加拉太</u> 書 5:16)

經由耶穌基督,我們能憑著信心,與神同行,當我完全為祂而活時,我知道一切發生在我身上的事,都是祂所允許的。 一旦我遭遇到一些,自認為不好的事,也能確信神定然有祂的美意,祂要借著這些事,來教導我功課,使我成為一個更成熟堅定的基督徒。

5 of 40

我們在<u>約翰一書</u>第5章13節中,又看到<u>約翰</u>寫這封信的第 三個理由:

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,要叫你們知道 自己有永生。(約翰一書 5:13)

他再次提醒信徒們,神所應許的救恩,

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。(約翰一書5:13)

所以神感動<u>約翰</u>寫這封書信,目的在於使你們喜樂可以滿足,脫離罪的轄制,以及得永生的確據。

<u>以賽亞</u>曾代神宣告:

雨雪從天而降,並不返回,卻滋潤地土,使地上發芽結 實,使撒種的有種,使要喫的有糧。我口所出的話,也必 如此,決不徒然返回,卻要成就我所喜悅的,在我所命定 的事上必然亨通。(<u>以賽亞書</u>55:10-11)

神的意思是,一旦祂照著祂的旨意,發出話語,這話語是滿帶著能力,事情定然照祂的心意完成,絕對不會落空的。

我現在真爲主,這個不落空的應許,而感到興奮。當我們讀

完<u>約翰一書</u>的時候,因爲神的話不會徒然返回,你們將在與主同行的經歷上,感受到更大的喜樂,在勝過自己的罪性上,得到以前沒有的能力,也心裡更有把握,可以得著神的救恩。<u>約翰</u>明白的告訴我們,他寫信的 3 個目的,好讓我們能懷著興奮的心情,一邊讀<u>約翰一書</u>,一邊與主建立更爲親密的關係。

現在我們需要看一些,如何應用在生活上例子,這可能會幫助我們理解的快一點兒。<u>保羅曾在腓利比書</u>裡說:

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爲心。(腓立比書2:5)

耶穌說: "你們要彼此相愛,像我愛你們一樣。" (約翰 福音 13:34;15:12)

耶穌親自給我們做示範,教我們如何彼此相愛。

耶穌就是我們最好的榜樣,<u>約翰</u>先指出耶穌與父神之間的關係,也是我們與父神,應該有的關係,

我們若在光明中行,如同神在光明中,就彼此相交,祂兒 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(約翰一書1:7)

如同耶穌一樣,我們應當行在光明裡,在日常生活中,學習

7 of 40

祂的樣式。接著約翰一書2章6節:

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,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。(<u>約翰</u> 一書2:6)

所以耶穌的言行,表明了我們該如何作事,如何與神同行, 以及我們和神之間的關係。

約翰一書3章2節提到:

親愛的弟兄啊,我們現在是 神的兒女,將來如何,還未 顯明;但我們知道,主若顯現,我們必要像他,因爲必得 見他的真體。(約翰一書3:2)

我們必要和"祂的真體"相像。第3節:

凡向祂有這指望的,就潔淨自己,像祂潔淨一樣。(<u>約翰</u> 一書3:3)

基督也是衡量我們是否潔淨的標準。

就潔淨自己,像祂潔淨一樣。(約翰一書3:3)

第7節:

小子們哪,不要被人誘惑,行義的纔是義人。正如主是義

8 of 40

的一樣。(約翰一書3:7)

所以基督是公義聖潔的典範。我要如同祂一般的聖潔,像祂 一樣的公義。

第3章23節:

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祂兒子耶穌基督的名,且照祂所賜 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。(<u>約翰一書</u>3:23)

基督也留給我們處理人際關係的範例,我們應當照著祂所命令的,學習彼此相愛。

這緊扣全文的經節,是在第4章第17節:

這樣,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,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,坦然無懼。因爲他如何,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。(約 翰一書4:17)

看到了嗎?"因為祂如何,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。"耶穌的生活,就是在示範我們,如何過我們世上的日子。包括我和神的關係,我內在的生命,和人與人之間的相處。

聖經又提醒我們,不要犯了內裡不誠實的毛病。保羅說:

9 of 40

"不要自欺,神是輕慢不得的。"(加拉太書 6:7)雅各 說: "若有人自以爲虔誠,卻不勒住他的舌頭,反欺哄自 己的心,這人的虔誠是虛的。"(雅各書 1:26)約翰告訴 我們,人是會欺騙自己,離開真道的。人常常發表一些聲明 或看法,講的頭頭是道,但沒有付諸行動,這就是自欺欺 人。約翰一書提到幾種屬於自欺的情形,我們來看第1章第 6節:

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,(約翰一書1:6)

這聽來真是榮耀極了: "啊!我是與神合而為一的,我和神是有親密的交通的!"說的真響亮,但你要是一方面炫耀你和神關係密切,卻做一些不光明磊落的事,或存有暗昧的心思意念,那麼你就是說謊話,不行真理了。

許多人在這裡,過不了關。他們自認為是與 神有良好關係,但實際上,卻行在黑暗裡,這不過是蒙騙自己罷了。聖潔公義的神絕對不可能和一個行事暗昧,活在黑暗中的人親密來往。

再看第1章第8節:

10 of 40

我們若說自己無罪,便是自欺,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。 (<u>約翰一書</u>1:8)

這裡所用的罪字,在原文中是單數,是指人生來就有,根深 蒂固的罪性,許多人極口否認自己有罪性。不過,聖經裡 說:

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,死又是從罪來的,於是死就 臨到眾人,因爲眾人都犯了罪。(羅馬書5:12)

請各位注意,所有人類都犯了罪,乃是一個事實,這裡不是 說某些人曾經犯罪。因爲一個人的過犯,使我們全部成爲罪 人。<u>保羅在以弗所書</u>2章3節提到:

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,放縱內體的私慾,隨著內體和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,本爲可怒之子,和別人一樣。(<u>以弗</u> <u>所書</u>2:3)

大衛也說: "我是在罪孽裡生的。"

所以,否認有罪性,就是欺騙自己,如同約翰在這裡說:

我們若說自己無罪,便是自欺,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。

11 of 40

(約翰一書1:8)

聖經教導我們,我們生來就是罪人,我們行為上的過犯,不 是我們成為罪人的原因,那只是罪性帶出來的結果,證明我 們的確是罪人。像是一個小偷,因為在他的性格裡,已經有 偷竊的意念,所以他只要一有機會,就偷人東西,行為是內 部心思意念的彰顯。所以如果我說,我是沒有罪性的,那麼 我就是欺騙自己,離開真理了。

"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,便是以神爲說謊的。祂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。"(約翰一書1:10)

假使我說,我能在這個罪的根上,結出義的果子,我們就指 定神是說謊的。因爲神說:

因爲世人都犯了罪,虧缺了神的榮耀。(羅馬書3:23)就 如經上所記,沒有義人,連一個也沒有。沒有明白的,沒 有尋求神的。(羅馬書3:10-11)

神已經宣告,我們是罪人。如果我再不承認,強說我能憑著自己行善,那我們就是抵擋真理,指神爲說謊者了。

第2章第4節: "人若說我認識祂," "唉,我認識神,"

12 of 40

這句話,說的多舒服啊,但是,

"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,便是以神爲說謊的。祂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。"(約翰一書 1:10)

關於這點,等一會兒,我們會作進一步說明。

再看第2章第6節:

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,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。(約翰 一書 2:6)

另外一種我們覺得光榮的說法是: "我住在主裡面。"這表示你是與基督合而爲一,那麼,很自然的,你的言語行爲就應當與主耶穌相像。

最後,我們看第4章第20節:

人若說:"我愛神,"卻恨他的弟兄,就是說謊話的。不 愛他所看見的弟兄,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。(<u>約翰一書</u> 4:20)

這節經文告訴我們,雖然,我們口中可以說出非常好聽的 話,但我們實際的行為,會暴露出我們內在真正的情形。若

13 of 40

是我們行為上,仍然不能與人和睦,那麼我們口稱愛神,又 是一種自欺了。

仔細想想,你會發現,人經常活在這種表裡不一的情形中。 說一套,做一套。我一直喜歡小孩子,他們真是可愛極了, 有時候,他們的小腦袋裡,會蹦出一些希奇古怪的想法。一 位大概3歲左右的小女孩,告訴她的媽媽說:"我想去教 堂,看看神父。"她真正的意思是要來看我。當大人糾正她 這個稱呼不對時,她接著問:"那麼誰是神的父親?。"她 前後的用詞,文法上只差了一點,但意義上可差的多了。

又有一個小女孩,她見了我,總是給我一個甜蜜的擁抱,親 我一下,非常有禮貌。有一次,她父母決定那個週末,要出 去度假,不能來教會。她居然口裡冒出一句,咒罵的話,還 用手插箸腰,來表達她的不滿。在人如此幼小的時候,我們 就可以看到各種言語或行爲上的不一致。所以我們應當不要 只會說,更重要的是在生活中,實實在在的活出見證來。

神在這卷書信裡,還有一個重要的目的,祂要再一次對我們 提醒保証,祂所應許的永生。約翰一書5章13節:

14 of 40

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,要叫你們知道 自己有永生。(約翰一書5:13)

我們如何能知道呢?當我們繼續讀下去,我們會發現,有好 幾種方法,可以幫助我們了解真理。

第2章第3節:

我們若遵守祂的誡命,就曉得是認識祂。(<u>約翰一書</u>2:3)

如果我說,我認識神,但不守祂的誡命,我就是說謊的。所以借著我是否遵守神的誡命,可以表明出我是不是認識神。

第2章第5節:

凡遵守主道的,愛神的心在他裡面實在是完全的,從此我 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裡面。(約翰一書 2:5)

祂的愛是否充滿在我的生命裡, 可以知道我是不是在主裡。

第3章第16節:

主爲我們捨命,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爲愛。(約翰一書 3:

15 of 40

我怎麼知道神愛我呢?在聖經裡,耶穌在十字架上爲我捨命,這件事實,永遠代表了,並且證明了神對我們的愛。

不是我們愛神,乃是神愛我們,差祂的兒子,爲我們的罪 作了挽回祭,這就是愛了。(約翰一書4:10)

再次的指向十字架。

"神愛世人,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。" (約翰福音 3:16)

是神先愛我們,差遣祂的兒子爲你,也爲我死,所以我們深 深的體會到神如何的愛我們。第3章第19節:

從此,就知道我們是屬真理的,(約翰一書3:19)

應該如何做呢?第3章18節:

小子們哪,我們相愛,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。總要在行 爲和誠實上。(約翰一書 3:18)

當我的愛,切實的付諸行動時,我就是屬真理的。第3章 24節:

16 of 40

遵守神命令的,就住在神裡面。神也住在祂裡面。(<u>約翰</u> 一書3:24)

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裡面,是因祂所賜給我們的聖靈。由於聖靈的內住,我們可以知道神住在我裡面。

我們怎麼分辨真假呢?在這麼多教會,這麼多宗教,如何選擇呢?請看第4章第2節: "從此你們可以認出神的靈來,"

凡靈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,就是出於 神的。從此你 們可以認出神的靈來。凡靈不認耶穌,就不是出於神。這 是那敵基督者的靈。(<u>約翰一書</u>4:2-3)

第4章6節:

我們是屬神的。認識神的就聽從我們。不屬 神的就不聽從 我們。從此我們可以認出真理的靈,和謬妄的靈來。(約 翰一書4:6)

借著人是否能聽從真理,也可看出他的情況。 第 4 章 12 到 13 節:

17 of 40

從來沒有人見過神。我們若彼此相愛,神就住在我們裡面,愛祂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。神將祂的靈賜給我們,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裡面,祂也住在我們裡面。 (約翰一書 4:12-13)

接著請看第5章第2節:

我們若愛神,又遵守祂的誡命,從此就知道我們愛神的兒 女。 (約翰一書5:2)

這卷書信教導了我們,好多種驗証的方法,來幫助我們隨時 了解,查驗自己的情形。現在讓我們回到第一章,開始今天 的查經。

約翰一書的起頭,讓我們聯想起整本聖經的頭一句話:

"起初神創造天地。" (<u>創世記</u> 1:1) 以及<u>約翰福音</u> 1 章

1至2節: *"太初有道,道與神同在,道就是神。這道太初*

*與神同在。"*一開頭,就提到遠超過我們能想像的時空,

一個人類無法考量的起點:

"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,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, 親眼看過,親手摸過的。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,我們也看

18 of 40

見過,現在又作見證,將原與父同在,且顯現與我們那永 遠的生命,傳給你們。"(<u>約翰一書</u>1:1-2)

先知彌迦曾經預言,耶穌的誕生地點,

"伯利恆以法他阿,你在猶大諸城中爲小,將來必有一位 從你那裡出來,在以色列中爲我作掌權的。祂的根源從亙 古,從太初就有。"(<u>彌迦書</u>5:2)

這永恆的生命,是永永遠遠存在的。

太初有道,道與神同在,道就是神。(<u>約翰福</u>1:1)道成 了內身,住在我們中間,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 也見過他的榮光,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(約翰福1:14)

耶穌這位永恆的神,永恆的道,成了肉身,與人同住。約翰

19 of 40

在這裡爲這事作見證。

"我們所聽見所看見,親眼看過,親手摸過的,我們也看 見過,現在又作見證,將原與父同在,且顯現與我們那永 遠的生命,傳給你們。"(約翰一書1:2)

這裡提到的永遠的生命,是由父神來的,彰顯在信徒之中。 這個新生命,不但是永恆的,它的本質,也是至善至美的。 你記得一個年輕人的故事嗎?

有一個官問耶穌說:"良善的夫子,我該作甚麼事,纔可 以承受永生?"(<u>路加福音</u>18:18)

〔耶穌是永恆神的顯現,人會自然而然的受祂吸引。〕

我們將所看見,所聽見的,傳給你們,使你們與我們相 交,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。(<u>約翰一書</u> 1:3)

中文翻譯作相交,在<u>希臘</u>原文中,是 "Koinonia" 這個字是一個抽象的名詞,很難找到一個詞,來完整的表達它所有的含意。字根帶著一種,分享,合夥,或合夥的關係,這類的意思,在中文聖經的翻譯裡,有時翻成 "有分," "合

20 of 40

一,""聯合,""同工,"等等。在這裡譯作"相交。" 這意味著完全不分彼此,榮辱與共的關係。這正是神對人的 心意,神造人的目的,就是爲了要與我們同住,享受彼此的 愛。我很喜歡一首詩,詩名叫神的號角,其中有一句,神 說:"我真寂寞,"這透露出神爲什麼造人,祂盼望與我 們,能親密相處,心靈契合,一同享受管理祂所預備,所創 造的一切。

在教會裡,弟兄姊妹之間,也應當是這種"Koinonia"的關係。早期的教會,曾經實行出這種同心合意,凡物公用的生活。可惜好景不長,人性的懶惰自私的天性,使得這個嘗試,歸於失敗。最理想的情況下,若是每個人都滿心充滿了神的愛,順服聖靈的感動而行,勤奮工作,樣樣事情,都先爲別人著想,那該是多麼美好!但是,只要我們一天活在我們肉體中,一定就會發生一些事,破壞了這個完美的局面。事實上,這些<u>耶路撒冷</u>的初期教會,後來都破產了,人類嘗試共產公用,結果是以慘敗收場。之後,福音反而在外邦人之間傳揚開了。

21 of 40

聖經裡所說的,分享和共有,是和現代的共產主義,大不相同的。人類以政權鞏固建立的共產主義,不是出於神,而是借著規章武力,強迫人來做。但合神心意的情形,是以基督為中心,每個人受到愛的激勵,自動自發的為團体的利益著想和奉獻。

只要是人所組織掌管的政權,一定就不能達到理想的狀況。 只有當主再來時,神的國降臨,一切就盡善盡美了。到那時,如同<u>以賽亞書</u>55章所講的,貨幣和商業行爲都不再有了,我們可以在神榮耀的國度裡,共享一切的豐富。所以, 約翰說:

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,使你們的喜樂充足,(<u>約翰一書</u> 1:4)

當我們與神和好,與祂有著親密的交通,完全的聯合時,我們的生命就充滿了喜樂。

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,又報給你們的信息,(約翰一書1:5)

約翰要告訴我們什麼信息呢?"神就是光,,"光是神的本

22 of 40

<u>約翰一書</u>第1:1-2:11章

質: "在祂毫無黑暗。"

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,卻仍在黑暗裡行,就是說謊話,不 行真理了。(約翰一書1:6)

假使我們仍生活在罪和黑暗中,我們就不能和神聯合了。

保羅在加拉太書 5 章 19 節說:"情慾的事,都是顯而易見的。就如姦淫,污穢,邪蕩,拜偶像,邪術,仇恨,爭競,忌恨,惱怒,結黨,紛爭,異端,嫉妒,醉酒,荒宴等類,我從前告訴你們,現在又告訴你們,行這樣事的人,必不能承受神的國。"

我們真得要謹慎,不要再呆在黑暗裡,而不自覺。相反的,

我們若在光明中行,如同神在光明中,就彼此相交,祂兒 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(約翰一書1:7)

在<u>希臘</u>原文裡,洗淨我們一切的罪,是現在進行式,帶著不斷的,繼續的意思。這把我們放在一個何等榮耀的地位上,我們是在祂的光裡,全然信靠祂,耶穌基督的寶血,就持續不斷的,洗淨我們所有的罪。

約翰一書1章8節到第9節: "我們若說自己無罪,便是自

23 of 40

欺,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。"

相反的,

我們若認自己的罪,神是信實的,是公義的,必要赦免我們的罪,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(<u>約翰一書</u>1:9)

唯有靠著赦免,我們的罪才得清除,否認或隱瞞是無濟於事的。如同<u>箴言</u>所說:

遮掩自己罪過的,必不亨通。承認離棄罪過的,必蒙憐 恤。(<u>箴言</u>28:13)

所有的逃避,掩飾,或否認,只不過是欺騙自己罷了。只要 到神的面前懺悔,承認你的過犯,神是信實公義的,祂必定 寬恕你,赦免你一切的不義。

我真愛這句話,祂告訴我們,不論我們曾經多麼污穢敗壞,神兒子耶穌基督的寶血,都能使我們得到完全的潔淨。

你或許讀過一些教會歷史的書,或是<u>芬尼</u>博士的傳記,他在 <u>美國</u>東岸,帶來了教會的大復興,許多的社區,因而改變。 一個東岸的主要城市,在他佈道離開後,當地居民,關閉了 所有的不合法經營的酒吧。耶穌基督的福音,真是帶著無比

24 of 40

的能力。

又有一次,<u>芬尼</u>博士正走進佈道會場時,一個陌生人,要求會後,是否能單獨留下,與他談談。<u>芬尼</u>博士答應了。教會的執事聽到之後,私底下警告他,這人是城裡有名的惡霸,他可能埋伏了人,要傷害<u>芬尼</u>博士。這位執事要求<u>芬尼</u>博士,取消這個約會。但<u>芬尼</u>博士說:"我已經答應了,不能反悔。"

於是會後,這人領著<u>芬尼</u>博士,走了一段路,進入一個建築物的後門。進去後,他反鎖了門,叫<u>芬尼</u>博士坐在一張桌子旁邊。<u>芬尼</u>博士坐下後,他抽出一把槍,擺在桌面上,接著他質問<u>芬尼</u>博士:"我聽了你昨晚講的道,現在想證實一下。"<u>芬尼</u>博士說:"請問你聽到我說了些什麼?"那人說:"你說,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的寶血,可以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"<u>芬尼</u>博士說:"這不是我說的,這是神自己的話。"

這人接著說: "你根本不知道,我以做過什麼。這棟樓是我 經營的非法酒吧和賭場,這裡面的機器,都是動過手腳的,

25 of 40

許多人在這裡輸得精光,回去自殺了。你認為神能原諒我嗎?"<u>芬尼</u>博士說:"我只知道聖經說,神兒子耶穌的血,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"

"不,還不只這些!有許多男人,在我的酒吧裡,喝的昏天黑地,他們可憐的太太,衣衫襤褸的帶著年輕的孩子,哭求我,不要再賣酒,給她先生了。"他繼續說:"但是我凶惡的把他們趕走,我一直引誘他們喝酒,直到這群笨蛋身上的錢全花完了,我才將他們踢出去。你認為上帝還會原諒我嗎?"再一次的,芬尼博士說:"我只知道聖經說, 神兒子耶穌的血,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"

"我還沒說完呢!"這人急急忙忙的接著說:"我曾經用這 把槍,殺了好幾個觸我霉頭的人。我甚至還雇殺手,來對付 殺害了一些人。上帝能原諒我這罪嗎?"<u>芬尼</u>博士說:"我 只知道聖經說,一切的罪。"

"對面那棟褐色的房屋裡,住著我的太太和我的年幼的女 兒。"這人低聲說:"十六年來,我從不曾對他們說過一句 好話,我對他們非常的殘酷吝嗇。不久之前,我女兒跑來找

26 of 40

我,我一把把她推開,她倒在火爐上,全身嚴重的燒傷。這輩子,我也從不曾對我女兒說一聲,我愛妳。你還說神能原諒我嗎?"

這時候,<u>芬尼</u>站了起來,他搖著對方的肩膀,激動的說: "年輕人啊!你所告訴我的,是我從來沒有聽說過,也無法 想像的事,如果是我,我不知道,我是不是能寬恕你。但是 我只知道聖經上說,神兒子耶穌的血,洗淨我們一切的 罪。"聽到這裡,這人說:"這是我所想知道的,謝謝 你。"他起身打開門鎖,請芬尼自行離開。

第二天的清晨,這位年輕人離開了他的店,慢慢的走向他的家。他的太太和女兒,正在廚房預備早餐。母親對著女兒說:"去告訴爸爸,早飯預備好了。"小女孩站出來喊: "爸爸,媽媽說,早飯預備好了!"他回答:"小寶貝,告訴妳媽媽,爸爸今早不想吃早飯。"小女孩跑回廚房說: "媽媽,爸爸說,不想吃早飯,他還叫我小寶貝。"媽媽說:"哎,妳一定弄錯了,再跑一趟,告訴爸爸,早飯預備好了。"

27 of 40

於是小女孩,又急忙跑去傳話。這位年輕人抱起了女兒,開始說他是多麼的愛她。母親過一會兒,沒見動靜,就跟過來看看。當她看到他們父女,生平第一次,這麼親親熱熱的坐在一起的時候,她不禁流下了眼淚。先生招呼她過來,告訴她:"昨天晚上,我發現了一件最偉大的事。千真萬確的,神兒子耶穌的血,洗淨人一切的罪。"他關閉了他的店,變成一位仁慈上進的人。

無論有多麼不堪的過去,無論現在身處在何等黑暗荒涼的景況,耶穌基督永遠是所有世人的盼望,只要你到祂面前,承認你的罪,祂是信實的,祂一定寬恕你,洗淨你所有的不義。耶穌基督的福音是多麼神聖榮耀啊!祂能給我們一個新生命,並且將我們從罪的轄制捆綁中,釋放出來。

耶穌曾對<u>保羅</u>說: "我差你到他們那裡去,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,從黑暗中歸向光明,從撒但權下歸向神。" (使 徒行傳 26:18)

我們最蒙祝福,最喜樂的事,就是能對人傳講神的福音,拯 救人們脫離罪和黑暗權勢。

28 of 40

我們若說自己無罪,便是自欺,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。 (<u>約翰一書</u>1:8)

第2章

我小子們哪,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,是要叫你們不犯罪。 (約翰一書2:1)

<u>約翰一書</u>的要旨是帶領我們,和神有親密的交通與聯合。但是,罪阻擋了這個關係。如同<u>以賽亞書</u>59章所說的:

耶和華的膀臂,並非縮短不能拯救。耳朵,並非發沉不能 聽見。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,你們的罪惡使他掩 面不聽你們。(<u>以賽亞書</u>59:1-2)

我們生活中的罪,造成這個結果。神對亞當說:

"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,你不可喫,因爲你喫的日子 必定死。"(<u>創世記</u>2:17)

亞當犯罪之後,神來到園子裡,呼喚亞當:

"你在那裡?"(創世記3:9)

一旦我們犯了罪,我們與神的關係就斷絕了,所以,爲了維

29 of 40

護這個關係,我們必需知道如何對付罪。<u>約翰</u>接著提到,人 是可以得到這種勝過罪的能力的,神賜給我們聖靈,住在我 們裡面,當我們順服聖靈時,就得到這個能力。

"我小子們哪,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,是要叫你們不犯罪。"

若有人犯罪,在父那裡我們有一位中保,就是那義者耶穌 基督。(約翰一書2:1)

這位中保會代表你,爲了你的利益來申訴,祂會替你陳明事情的始末,和你做事時的出發點。

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,祂都能拯救到底。因爲祂 是長遠活著,替他們祈。(<u>希伯來書</u>7:25)

保羅在羅馬書第8章說:

誰能定他們的罪呢。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,而且從死裡復 活,現今在神的右邊,也替我們祈求。(羅馬書8:34)

〔他在給<u>提摩太</u>的信裡提到:〕因爲只有一位神,在神和 人中間,只有一位中保,乃是降世爲人的基督耶穌。(<u>提</u> <u>摩太前書</u>2:5)

30 of 40

所以當我們犯罪的時候,我們有這位義者,主耶穌基督,在 父神面前代表我們,替我們挽回,使我們得到潔淨與赦免。

正當<u>約伯</u>經歷各種患難時,他的好朋友試著幫他分析解釋,這些苦難的原因。其中一位說:"你只要與神的關係搞對了,包你就沒事了!"<u>約伯</u>的回答是,他觀察神所創造的天地,和天上的星辰,<u>約伯</u>了解到人是這麼的渺小,而神是多麼的偉大。<u>約伯</u>感歎,憑著他自己是無法跨越,這道神和人之間的鴻溝。他不知道如何能夠到神面前,申訴他的苦情。

這正是人類心中,不能止息的一種遺憾和渴慕。基於這個需求,就產生了各種宗教,各種理論和方法,試著與 神能恢復交通,討 神的喜悅。但是,這道啣接有限的人類,和無限的神之間的道路或橋樑,若是出於人的設想或努力,那鐵定是不會成功的。就如同你的建造,是在一個微小有限的基礎上,怎麼可能成功的達到,無限的那一端呢?由此我們看出,一般宗教的不足之處。

而福音,也就是基督教的信仰,是建造在一個屬天的基礎上。"神愛世人,"這位自有永有,無可限量的神,祂願意

31 of 40

跨越這個阻攔,來建立一條神與人溝通的道路,這對神而言,是祂早在創世以前,就已經定意,而且祂的計畫,一定是成功的。神的方式,是借著祂的愛子,道成內身,來到我們中間,使跟隨祂的人,能親身經歷祂。"從來沒有人看見神,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。"

約伯體會到神實在太偉大,這麼渺小的自己,怎麼能到祂面前,作任何要求呢?他感歎的說: "我們中間沒有聽訟的人,可以向我們兩造按手。" (約伯記 9:33)約伯衷心盼望,有這麼一位中間人,可以站在神和他之間,作溝通聯結的橋樑。約伯當時認爲,這個中介,是不存在的。

事實上,主耶穌正是這位,約伯所切切盼望的中間人。因祂在太初之前,就與神同在,耶穌乃是神肉身的彰顯。另一方面,因爲耶穌降生爲人,祂完全站立在人的地位,來完成父的託付。耶穌成爲神和人之間的聯繫。所以我們若犯了罪,義者耶穌是我們的中保,祂在父神面前,爲我們代求。 "祂爲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,不是單爲我們的罪,也是爲 普天下人的罪。"(約翰一書 2:2) 祂爲世上所有人的

32 of 40

罪,付清了贖價,使我們罪得赦免,並且不再受罪的轄制。

因著耶穌死在十字架上,古往今來,人類一切的罪,都包括在內,都可得到赦免。耶穌說: "所以我告訴你們,人一切的罪,和褻瀆的話,都可得赦免。惟獨褻瀆聖靈,總不得赦免。" (馬太福音 12:31) 聖靈見證了基督的大能和同在,當你否認或拒絕接受耶穌基督時,就是褻瀆聖靈,這在神的審判裡,是不得饒恕的。耶穌又告訴我們:

"因為神差他的兒子降世,不是要定世人的罪,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。信祂的人,不被定罪。不信的人,罪已經定了,因為他不信神獨生子的名。光來到世間,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,不愛光倒愛黑暗,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。"(約翰福音3:17-19)

請特別留意,那一日,當你站立在神白色大寶座前,你必需回答這個問題。神不會太在意我其它的過犯,因為在祂只有一個罪,是不可饒恕的,那就是我是否拒絕接受神在基督裡,所完成的救恩?我是否拒絕了光和神的愛?我是否沒有經過義者基督,在日常的過犯中,請求父神的寬恕?

33 of 40

我們若遵守祂的誡命,就曉得是認識祂。(<u>約翰一書</u>2: 3)

在約翰福音第14章裡,耶穌曾說:

"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,這人就是愛我的。愛我的必蒙 我父愛他,我也要愛他,並且要向他顯現。"(約翰福音 14:21)

不僅知道了這些命令,更重要的是能行出來。<u>保羅</u>在<u>羅馬書</u> 中說:

原來在神面前,不是聽律法的爲義,乃是行律法的稱義。 (羅馬書 2:13)

耶穌又說:

"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,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。我怎樣 愛你們,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。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,眾 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"(約翰福音 13:34-35)

人可以輕易的說:"我知道神要我們彼此相愛";但是在日

34 of 40

常生活中,卻恨惡許多人。光是頭腦裡的知識,是不夠的。 我們如何知道我們認識神呢?要根據我們是否遵行祂給我們 的命令。

人若說:"我認識祂,"卻不遵守他的誡命,便是說謊話的,真理也不在他心裡了。(約翰一書2:4)

如果我真信了耶穌,認定祂是我的救主,這個信仰,一定會在我的生活裡表現出來。我的行為和態度,會顯明我內心的情況。有些人的信仰不夠堅定,從表面上,看不出什麼破綻,但神是鑒察人心的,祂知道你真實的情況。一個真實的信仰,是會彰顯在言行舉止裡的。我不可能說我在神的光中,但同時還保留一些黑暗的意念和行為。

凡遵守主道的,愛神的心在他裡面實在是完全的,從此我 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裡面。(約翰一書 2:5)

神的誡命,可以歸納成愛神和彼此相愛。<u>保羅在羅馬書</u>中 說:*"凡事都不可虧欠人,惟有彼此相愛,要常以爲虧* 欠。因爲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。"(羅馬書 13:8)當他提 到愛的時候,又說:"這樣的事,沒有律法禁止。"(加

35 of 40

拉太書 5:23) 這告訴我們,一旦切實的愛神和愛人,我們就遵行了所有的誡命。約翰進一步指出,愛神和愛人是一体的兩面,不能分開進行。你若是說你非常愛神,同時心裡恨惡某些人,你就是說謊了。你連看得見的人,都沒辦法愛,如何能說,你愛那看不見的神呢?

有些人說:"聖經上的規矩太難了,我可做不來。"但是神從不會爲難我們,要我們做超乎我們能力的事。神給了我們愛,祂所有的命令,都是出於愛。比如說,你真心愛一個人,你自然不會想去偷他的東西,作假見證陷害他。如果你心裡滿了對神的愛,你自然不會褻瀆祂的名,你自然想要榮耀祂,在祂面前作完全人,並且願意過一個分別爲聖的生活。這一切都隨著你盡心盡力的愛神和愛人,自然而然的做到了。所以,這個總綱給我們一個非常清楚的方向,只要我們切實的愛神與愛人,應當就不需要過於爲各種條例而費神。

但是,有些人我實在愛不來,那可怎麼辦呢?我愛不來,但 是神愛所有的人。我只要將自己交托給祂,祂就賜給我足夠

36 of 40

的愛,來愛我原來不喜歡的人。聖靈會在我心裡,結愛的果 子,

愛是恆久忍耐,又有恩慈,愛是不嫉妒,愛是不自誇,不 張狂。不作害羞的事。不求自己的益處。不輕易發怒。不 計算人的惡。不喜歡不義。只喜歡真理。凡事包容。凡事 相信。凡事盼望。凡事忍耐。愛是永不止息。(<u>哥林多前</u> 書 13:4-8)

這種不止息的力量,是來自讓聖靈在我生命裡掌權。任何人 只要是遵守神的話語,神的愛就在他的心裡得以完全。

啊,這正是我們所切慕祈求的!但是這只有當我用盡所有的 天然力量,走到盡頭時,我甘心的把老我,一同與基督釘死 在十字架上,神才能開始祂純全的工作。只要我仍然愛自 己,堅持維護自己各種權利,劃定範圍,不許任何人侵犯, 那麼神的愛就不得在我的心裡完全了。你越能放下自己,神 也越能完成祂的建造。

"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,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。"(<u>約</u>翰一書 2:6)耶穌就是我們的榜樣,我們要了解祂,也要

37 of 40

效法祂。耶穌說:"凡勞苦擔重擔的人,可以到我這裡來, 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我心裡柔和謙卑,你們當負我的軛,學 我的樣式,這樣,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。因爲我的軛是容 易的,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。"(<u>馬太福音</u>11:28-30)我 們想要跟隨祂的腳蹤,就必需借著聖經,來好好的認識祂, 學習祂,過著奉獻自己,關愛別人的生活。

新約裡,曾多次記載: "主看見了,就憐憫他們。"耶穌看到任何有需要的人,祂一定會動憐憫心,伸手幫助他們。現在你對身旁,需要你幫助的人,視若無睹,毫無感覺,你怎麼能說,神的愛住在你的心裡呢?你心裡對貧窮軟弱的人,沒有憐恤,也從不幫助他們。這就顯明你沒有照主所行的去行了。

親愛的弟兄阿,我寫給你們的,不是一條新命令,乃是你們從起初所受的舊命令。這舊命令就是你們所聽見的道。 再者,我寫給你們的是一條新命令,在主是真的,在你們也是真的。因爲黑暗漸漸過去,真光已經照耀。人若說自己在光明中,卻恨他的弟兄,他到如今還是在黑暗裡。愛

38 of 40

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,在他並沒有絆跌的緣由。惟獨恨 弟兄的是在黑暗裡,且在黑暗裡行,也不知道往那裡去, 因爲黑暗叫他眼睛瞎了。(<u>約翰一書</u>2:7-11)

什麼是黑暗呢?恨。什麼是在黑暗裡行呢?就是你不停的恨惡人。當你被某人激怒,心裡懷恨的時候,你得當心了!因爲恨的感覺,會立刻蒙蔽你的心,使你落入一種黑暗的光景裡,漸漸的,你的心裡對這個人,產生了苦毒,他一切的優點,你都看不見了。你可能還認爲自己是在光明裡,認爲能看清一切,但實際上,若你不除掉這個恨,它會陷你於黑暗中,使你看不清路徑,以致絆跌。

愛就像是光,它照亮你的路徑,人若行在愛裡,就不至於跌倒。我們可以說,基督的福音和教導,可以歸納成盡心盡力的愛神和彼此相愛。愛能使我們身心健康,恨卻帶來疾病。心裡的恨,會刺激身體,產生一種化學物質,漸漸的蠶蝕你的身體,也毀壞你的容顏。但愛卻帶來一種更新的力量,使你由內到外,散發出光輝來。讓我們一起來學習這個愛的功課。

39 of 40

今天的查經,暫時停在這裡。下一次我們會一起研讀第二章的後半,約翰分別囑咐幼年人,少年人和老年人的話。親愛的天父,我們期望,就從今天開始,你的愛,在我們的心裡得以完全。讓我們一舉一動,所言所行,都有新生的樣式,以基督的心為心,能夠像祂一樣的愛人。主啊,請你用你的愛,在我們的心裡動工,使我們不停止在字句言語上,更表現在行為和誠實上,所以世人可以在我們身上,見到我們救主的榮耀。禱告是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門。